

关于支付 2010 年记账式付息（三期）国债等三十只债券利息有关事项的通知

各市场参与者：

2010 年记账式付息（三期）国债、2010 年记账式付息（二十九期）国债、2016 年记账式付息（二十期）国债、2016 年贵州省政府一般债券（十三期）、2016 年贵州省政府一般债券（十四期）、2016 年贵州省政府一般债券（十五期）、2016 年贵州省政府一般债券（十六期）、2016 年贵州省政府专项债券（七期）、2016 年贵州省政府专项债券（八期）、2017 年安徽省政府专项债券（三期）、2017 年安徽省政府专项债券（四期）、2017 年浙江省本级收费公路专项债券（一期）——2017 年浙江省政府专项债券（四期）、2017 年浙江省温州市收费公路专项债券（一期）——2017 年浙江省政府专项债券（五期）、2017 年浙江省绍兴市收费公路专项债券（一期）——2017 年浙江省政府专项债券（六期）、2017 年浙江省金华市收费公路专项债券（一期）——2017 年浙江省政府专项债券（七期）、2017 年浙江省衢州市收费公路专项债券（一期）——2017 年浙江省政府专项债券（八期）、2017 年浙江省丽水市收费公路专项债券（一期）——2017 年浙江省政府专项债券（九期）、2017 年浙江省温州市收费公路专项债券（二期）——2017 年浙江省政府专项债券（十期）、2017 年浙江省嘉兴市收费公路专项债券（一期）——2017 年浙江省政府专项债券（十一期）、2017 年浙江省绍兴市收费公路专项债券（二期）——2017 年浙

江省政府专项债券(十二期)、2017年浙江省政府专项债券(十三期)、2017年浙江省衢州市土地储备专项债券(一期)——2017年浙江省政府专项债券(十四期)、2017年浙江省丽水市土地储备专项债券(一期)——2017年浙江省政府专项债券(十五期)、2017年浙江省杭州市土地储备专项债券(一期)——2017年浙江省政府专项债券(十六期)、2017年浙江省温州市土地储备专项债券(一期)——2017年浙江省政府专项债券(十七期)、2017年浙江省嘉兴市土地储备专项债券(一期)——2017年浙江省政府专项债券(十八期)、2017年浙江省金华市土地储备专项债券(一期)——2017年浙江省政府专项债券(十九期)、2017年浙江省舟山市土地储备专项债券(一期)——2017年浙江省政府专项债券(二十期)、2017年浙江省台州市土地储备专项债券(一期)——2017年浙江省政府专项债券(二十一期)、2015年河南省政府专项债券(二期)将于2018年9月3日支付利息。为做好上述债券的利息支付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2010年记账式付息(三期)国债证券代码为“101003”,证券简称为“国债1003”,是2010年3月1日发行的30年期债券,票面利率为4.08%,每年支付2次利息,每百元面值债券本次可获利息2.04元。

二、2010年记账式付息(二十九期)国债证券代码为“101029”,证券简称为“国债1029”,是2010年9月2日发行的20年期债券,票面利率为3.82%,每年支付2次利息,每百元面值债券本次可获利息1.91元。

三、2016 年记账式附息（二十期）国债证券代码为“101620”，证券简称为“国债 1620”，是 2016 年 9 月 1 日发行的 7 年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2.75%，每年支付 1 次利息，每百元面值债券本次可获利息 2.75 元。

四、2016 年贵州省政府一般债券(十三期)证券代码为“107271”，证券简称为“贵州 1613”，是 2016 年 9 月 2 日发行的 3 年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2.46%，每年支付 1 次利息，每百元面值债券本次可获利息 2.46 元。

五、2016 年贵州省政府一般债券(十四期)证券代码为“107272”，证券简称为“贵州 1614”，是 2016 年 9 月 2 日发行的 5 年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2.66%，每年支付 1 次利息，每百元面值债券本次可获利息 2.66 元。

六、2016 年贵州省政府一般债券(十五期)证券代码为“107273”，证券简称为“贵州 1615”，是 2016 年 9 月 2 日发行的 7 年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2.87%，每年支付 1 次利息，每百元面值债券本次可获利息 2.87 元。

七、2016 年贵州省政府一般债券(十六期)证券代码为“107274”，证券简称为“贵州 1616”，是 2016 年 9 月 2 日发行的 10 年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2.92%，每年支付 2 次利息，每百元面值债券本次可获利息 1.46 元。

八、2016 年贵州省政府专项债券(七期)证券代码为“107275”，证券简称为“贵州 16Z7”，是 2016 年 9 月 2 日发行的 5 年期债券，

票面利率为 2.62%，每年支付 1 次利息，每百元面值债券本次可获利息 2.62 元。

九、2016 年贵州省政府专项债券（八期）证券代码为“107276”，证券简称为“贵州 16Z8”，是 2016 年 9 月 2 日发行的 10 年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2.99%，每年支付 2 次利息，每百元面值债券本次可获利息 1.495 元。

十、2017 年安徽省政府专项债券（三期）证券代码为“107930”，证券简称为“安徽 1705”，是 2017 年 9 月 1 日发行的 5 年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4%，每年支付 1 次利息，每百元面值债券本次可获利息 4 元。

十一、2017 年安徽省政府专项债券（四期）证券代码为“107931”，证券简称为“安徽 1706”，是 2017 年 9 月 1 日发行的 7 年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4.08%，每年支付 1 次利息，每百元面值债券本次可获利息 4.08 元。

十二、2017 年浙江省本级收费公路专项债券（一期）——2017 年浙江省政府专项债券（四期）证券代码为“107932”，证券简称为“浙江 1711”，是 2017 年 9 月 1 日发行的 7 年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3.86%，每年支付 1 次利息，每百元面值债券本次可获利息 3.86 元。

十三、2017 年浙江省温州市收费公路专项债券（一期）——2017 年浙江省政府专项债券（五期）证券代码为“107933”，证券简称为“浙江 1712”，是 2017 年 9 月 1 日发行的 7 年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3.71%，每年支付 1 次利息，每百元面值债券本次可获利息 3.71 元。

十四、2017年浙江省绍兴市收费公路专项债券（一期）——2017年浙江省政府专项债券（六期）证券代码为“107934”，证券简称为“浙江1713”，是2017年9月1日发行的7年期债券，票面利率为3.96%，每年支付1次利息，每百元面值债券本次可获利息3.96元。

十五、2017年浙江省金华市收费公路专项债券（一期）——2017年浙江省政府专项债券（七期）证券代码为“107935”，证券简称为“浙江1714”，是2017年9月1日发行的7年期债券，票面利率为3.86%，每年支付1次利息，每百元面值债券本次可获利息3.86元。

十六、2017年浙江省衢州市收费公路专项债券（一期）——2017年浙江省政府专项债券（八期）证券代码为“107936”，证券简称为“浙江1715”，是2017年9月1日发行的7年期债券，票面利率为3.86%，每年支付1次利息，每百元面值债券本次可获利息3.86元。

十七、2017年浙江省丽水市收费公路专项债券（一期）——2017年浙江省政府专项债券（九期）证券代码为“107937”，证券简称为“浙江1716”，是2017年9月1日发行的7年期债券，票面利率为3.71%，每年支付1次利息，每百元面值债券本次可获利息3.71元。

十八、2017年浙江省温州市收费公路专项债券（二期）——2017年浙江省政府专项债券（十期）证券代码为“107938”，证券简称为“浙江1717”，是2017年9月1日发行的5年期债券，票面利率为3.77%，每年支付1次利息，每百元面值债券本次可获利息3.77元。

十九、2017年浙江省嘉兴市收费公路专项债券（一期）——2017年浙江省政府专项债券（十一期）证券代码为“107939”，证券简称

为“浙江 1718”，是 2017 年 9 月 1 日发行的 5 年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3.67%，每年支付 1 次利息，每百元面值债券本次可获利息 3.67 元。

二十、2017 年浙江省绍兴市收费公路专项债券（二期）——2017 年浙江省政府专项债券（十二期）证券代码为“107940”，证券简称为“浙江 1719”，是 2017 年 9 月 1 日发行的 5 年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3.77%，每年支付 1 次利息，每百元面值债券本次可获利息 3.77 元。

二十一、2017 年浙江省政府专项债券（十三期）证券代码为“107941”，证券简称为“浙江 1720”，是 2017 年 9 月 1 日发行的 10 年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3.91%，每年支付 2 次利息，每百元面值债券本次可获利息 1.955 元。

二十二、2017 年浙江省衢州市土地储备专项债券（一期）——2017 年浙江省政府专项债券（十四期）证券代码为“107942”，证券简称为“浙江 1721”，是 2017 年 9 月 1 日发行的 5 年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3.77%，每年支付 1 次利息，每百元面值债券本次可获利息 3.77 元。

二十三、2017 年浙江省丽水市土地储备专项债券（一期）——2017 年浙江省政府专项债券（十五期）证券代码为“107943”，证券简称为“浙江 1722”，是 2017 年 9 月 1 日发行的 5 年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3.67%，每年支付 1 次利息，每百元面值债券本次可获利息 3.67 元。

二十四、2017 年浙江省杭州市土地储备专项债券（一期）——2017 年浙江省政府专项债券（十六期）证券代码为“107944”，证券简称为“浙江 1723”，是 2017 年 9 月 1 日发行的 5 年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3.63%，每年支付 1 次利息，每百元面值债券本次可获利息 3.63 元。

二十五、2017 年浙江省温州市土地储备专项债券（一期）——2017 年浙江省政府专项债券（十七期）证券代码为“107945”，证券简称为“浙江 1724”，是 2017 年 9 月 1 日发行的 5 年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3.77%，每年支付 1 次利息，每百元面值债券本次可获利息 3.77 元。

二十六、2017 年浙江省嘉兴市土地储备专项债券（一期）——2017 年浙江省政府专项债券（十八期）证券代码为“107946”，证券简称为“浙江 1725”，是 2017 年 9 月 1 日发行的 5 年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3.77%，每年支付 1 次利息，每百元面值债券本次可获利息 3.77 元。

二十七、2017 年浙江省金华市土地储备专项债券（一期）——2017 年浙江省政府专项债券（十九期）证券代码为“107947”，证券简称为“浙江 1726”，是 2017 年 9 月 1 日发行的 5 年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3.77%，每年支付 1 次利息，每百元面值债券本次可获利息 3.77 元。

二十八、2017 年浙江省舟山市土地储备专项债券（一期）——2017 年浙江省政府专项债券（二十期）证券代码为“107948”，证券

简称为“浙江 1727”，是 2017 年 9 月 1 日发行的 5 年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3.7%，每年支付 1 次利息，每百元面值债券本次可获利息 3.7 元。

二十九、2017 年浙江省台州市土地储备专项债券（一期）——2017 年浙江省政府专项债券（二十一期）证券代码为“107949”，证券简称为“浙江 1728”，是 2017 年 9 月 1 日发行的 5 年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3.77%，每年支付 1 次利息，每百元面值债券本次可获利息 3.77 元。

三十、2015 年河南省政府专项债券（二期）证券代码为“109449”，证券简称为“河南 15Z2”，是 2015 年 9 月 1 日发行的 5 年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3.29%，每年支付 1 次利息，每百元面值债券本次可获利息 3.29 元。

三十一、本所从 2018 年 8 月 24 日至 2018 年 8 月 31 日停办上述债券的转托管及调帐业务。

三十二、上述债券付息债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8 月 31 日，凡于当日收市后持有上述债券的投资者，享有获得本次利息款项的权利，2018 年 9 月 3 日除息交易。

三十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在收到发行人划付的上述债券利息款项后，将其划入各证券商的清算备付金账户，并由证券商将付息资金及时划入各投资者的资金账户。

深圳证券交易所

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日